证券代码:002034 证券简称:旺能环境 公告编号:2026-15
债券代码:128141 债券简称:旺能转债

旺能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是否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是 √否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利润分配预案为: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旺能环境	股票代码	002034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变更前的股票简称(如有)	无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姓名	林春娜		
办公地址	浙江省湖州市吴兴区龙溪街道环山路 899 号 F 座		
传真	0572-2026371		
电话	0572-2026371		
电子信箱	lcn@mizuda.net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公司主要以特许经营模式从事城市生活垃圾焚烧发电、餐厨、污泥等垃圾处理业务,向电力公司提供电力收取发电收入,向地方政府提供垃圾焚烧处理服务收取垃圾处置费。通过增加生活垃圾处理规模,并协同开展相关环境治理业务等,形成标准化、专业化、精细化的业务管理能力来提升公司经营业绩和盈利能力。

目前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为生活垃圾处置、餐厨垃圾处置及橡胶再生业务,主要产品为电力产品、蒸汽产品、废弃油脂以及再生橡胶等产品。

公司全年实现营业收入 32.44 亿元,同比增长 2.23%,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7.21 亿元,同比增长 28.58%,全年产生的经营性现金流量净额为 17.65 亿元,同比增长 10.56%。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资产为 140.19 亿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为 72.09 亿元,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为 10.39%,基本每股收益为 1.69 元。

(一)项目建设运营情况

生活垃圾处置: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在国内的浙江、湖北、四川、河南、安徽、广东等 9 个省份以及国外的越南太平省投资、建设生活垃圾焚烧发电项目合计 22.170 吨,荆州旺能 1,000 吨的流化床项目停运;其中已建成正式运营的生活垃圾电厂有 20 座 31 期项目共计 20,820 吨,筹建安吉改扩建项目 750 吨、越南太平省项目 600 吨。生活垃圾处理业务营业收入 25.09 亿元,同比增长 2.81%。

餐厨垃圾处置: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在浙江、安徽、河南、山东、江苏、湖北、四川等 7 个省份投资、建设餐厨垃圾项目合计 3,820 吨;其中已建成正式运营的有 17 期餐厨项目共 2,810 吨,在建餐厨项目 3 个共 710 吨(台州餐厨 400 吨,监利餐厨 110 吨,舟山餐厨二期 200 吨),筹建餐厨项目 2 个共 300 吨(洛阳扩建 200 吨,大竹餐厨 100 吨)。餐厨垃圾处理业务营业收入 4.68 亿元,同比增长 1.31%。

报告期内,公司下属相关子公司累计发电量 30.77 亿度,累计上网电量 25.91 亿度,平均上网电价 0.53 元/度(不含税),累计垃圾入库量 921.89 万吨。公司有 14 个项目同时对外供热,合计供热量为 143.59 万吨。报告期内共提取油脂量 3.22 万吨,较去年同期 3.14 万吨增长 2.55%。

废橡胶再生:目前南通回力已运营的产能为 9 万吨/年。废橡胶再生业务营业收入 1.95 亿元,同比增长 4.33%。

废电池再生:2025 年 9 月 8 日,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申请控股子公司浙江立鑫破产预重整的议案》,同意公司作为债权人向法院申请浙江立鑫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破产重整,并申请启动预重整程序。公司于 11 月 12 日收到浙江省德清县人民法院裁定受理预重整并指定预重整管理人的通知。

(二)运营"精益管理 + 智能创新"

1.向内挖潜,精益管理

应收账款管理,严格执行《应收款减额计划考核管理办法》,落实项目负责人回款主责制,通过周调度、专项激励与高层协调等多重手段强力清收。成立专项小组依法推进解决。

自启动精细化管理工作以来,历经五年深耕细作,已先后对下属 17 家电厂全面推行精益 6S 管理,对 4 家电厂有序开展精益生产管理,切实实现了内部管理提质、运营成本下降、核心效能提升的核心目标,为公司整体高质量发展筑牢了坚实根基。通过持续强化精益管理工作的推行,实现系统性提炼、总结及优化学习,以点带面提升内部各项目公司运营管理水平,形成可复制推广的标准化管理体系与品牌输出范式。

公司对餐厨运营项目实施了"分类施策、分级管理",根据项目成熟度、盈利能力和增长潜力,划分为基本型、提升型、低效型、发展型及期待型五类,并采取差异化策略:

基本型项目,坚持稳中求进,稳定基本盘,持续优化运营效率;提升型项目,倡导不破不立,盯紧瓶颈,推动关键环节突破;低效型项目,坚决腾笼换鸟,加快资产重构与模式转型;发展型项目,融合基本型项目人才,流程、管理、机制加快对齐,推动快速成长与能力跃升;期待型项目,推行企业标准,输出运营模式,坚持示范引领,灵活运营机制。

2.向外盘活,经营增效

多措并举拓展垃圾来源、提升运营效益:一是深耕项目周边垃圾资源,减少跨区域运输成本;二是在临近无焚烧电厂的区域推进生活垃圾协同处置;三是持续跟进填埋场开挖项目资源,争取接收大批量陈腐垃圾;四是在中西部偏远项目适度拓展高热值工业固废,补充垃圾缺口;五是在有条件的项目公司周边建设垃圾筛分项目,抓住市场源头,减少中间环节,降低整体成本。通过以上举措,公司不断优化资源配置,持续提升经营效益。

3.向上竞争,技术创新

自联合阿里推进智能焚烧项目以来,加速了旺能"提质增效""数智转型"的步伐,2025 年已有阿里智能焚烧项目、化水智能值守改造、地磅房智能值守改造、智能安环、智慧巡检、管控一体化数智平台等 6 项智能化改进项目正在推进,智能系统的运行效果集中体现在锅炉蒸发量的提升、厂用电率的下降、环保耗材成本的降低。

公司坚持技术引领,推动运营智能化与工艺革新:餐厨项目全面推行智能收集、智能安环、智能运营与智能行政系统。智能收运平台实现 AI 路线规划与视觉称重,智能生产系统实现关键数据实时监控与分析,管理效率与风险防控能力显著提升。污水厌氧氨氧化工艺成功在湖州项目应用,实现污水处理成本下降与风险降低。同时,澳门项目复合厌氧罐实现自主设计与委托加工,标志着装备技术能力取得突破。

(三)市场开拓

1.开疆拓土,点亮世界地图——海外市场的"破冰之旅"

2025 年,公司紧抓"一带一路"绿色发展倡议机遇,以海外市场为战略拓展核心,聚焦东南亚、中亚重点区域,同步巩固国内优势,构建"国内国际双循环"发展格局。

以越南、乌兹别克斯坦、印尼为战略支点,精准推进项目投标,形成多点发力的良好态势。报告期内,越南太平 600 吨项目《生活固体废物处理服务原则性合同》的签署,标志着公司首个海外生活垃圾焚烧发电投资项目成功落地,是全球化布局与国内外市场并重战略的重要里程碑。

2.深耕固本,筑牢发展根基——国内市场的"基本盘"

2025 年,公司坚持国内外市场并重战略,在稳固垃圾焚烧发电主业的同时,积极拓展餐厨垃圾处理等细分领域,持续深化国内业务布局,夯实发展基本盘。

以洛阳、大竹为重要支点,精准推进餐厨垃圾处理项目落地,形成多点突破的良好态势。洛阳技改增容项目通过签署特许经营协议,新增餐厨处理规模 200 吨/日,污水处理规模 300 吨/日,进一步提升了现有设施的运营效能;大竹餐厨垃圾处理项目成功签约,新增处理规模 100 吨/日。两个项目的签署,标志着公司在餐厨垃圾处理领域的业务拓展取得实质性进展,为国内市场的深耕细作增添了新动能。

3.轻装上阵,激活发展动能——轻资产战略的"关键一跃"

标杆项目树立:成功获取并高质量执行北京与三门峡地区相关技术改造和委托运营项目,验证了公司品牌输出和精细化运营管理能力,获得了客户高度认可。澳门有机资源回收中心 EPC 项目作为国际标杆工程,设计、采购与施工按计划稳步推进,品牌影响力持续扩大。

业务模式拓展:项目公司"市场部"全面升级为"市场经营部",从单一收集拓展至区域餐厨垃圾处理业务开发,到积极探索多元有机废弃物处置市场和沼气、有机固渣等资源化产品的价值提升与统一销售路径。

(四)组织建设"精编赋能,激活人才发展活力"

2025 年,公司以"精简高效、权责清晰、人岗匹配"为原则,深化组织架构优化与人力资源精细化管理,为战略落地提供坚实组织保障。?

1.定员定编优化,组织效能显著提升?

开展全公司岗位梳理与工作量写实,基于项目规模、技术水平及自动化程度,制定差异化定员标准,整合职能重叠岗位,人效提升 13%,降本增效成效显著。

厘清总部与项目公司管控权责,实现"总部管战略、抓统筹,项目抓执行、强落地"的管控模式转型。

推行"一人多能"培养计划,通过跨岗位培训使生产一线员工技能覆盖率提升至 92%,有效缓解新建项目人才缺口。?

2.人才机制完善,队伍结构持续优化?

绩效考核全覆盖:实现旺能总部 100%员工年度绩效考核落地,运营企业项目总经理业绩考核按月推进,利润考核同步至项目端,强化过程管控与结果导向。

储备人才培养:组织中层管理储备人才能力提升培训,覆盖 59 名核心骨干,围绕管理角色认知、目标计划管理、问题分析决策等核心课程开展系统培训,人才队伍活力与专业能力显著增强。?

3.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单位:元

	2025年末	2024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23年末
总资产	14,018,753,786.92	14,480,477,986.91	-3.19%	14,512,756,072.2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7,208,555,296.38	6,682,274,198.52	7.88%	6,434,572,285.79
	2025年	2024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23年
营业收入	3,243,660,222.77	3,173,006,100.79	2.23%	3,178,284,868.0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721,188,109.54	560,869,862.25	28.58%	602,417,717.5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731,121,473.16	577,515,338.19	26.60%	601,449,871.0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64,695,258.51	1,596,205,741.05	10.56%	1,259,339,745.84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1.69	1.31	29.01%	1.4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1.54	1.21	27.27%	1.29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0.39%	8.47%	1.92%	9.57%

(2)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873,831,245.32	827,532,794.54	853,682,755.32	688,613,427.5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00,653,671.40	181,003,282.06	169,626,842.60	169,904,313.4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99,934,841.46	178,721,935.81	167,692,515.36	184,772,180.5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9,071,975.44	414,672,142.05	554,222,223.67	586,728,917.35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4、股本及股东情况

(1)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6,482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6,083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美欣达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34.24%	148,590,566.00	0.00	质押	32,500,000.00	
单建明	境内自然人	17.16%	74,472,826.00	0.00	不适用	0.00	
长城(天津)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长城国泰-高端装备并购契约型私募投资基金	境内非国有法人	3.17%	13,749,485.00	0.00	不适用	0.00	
宁波梅山保税港区凌顶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凌顶新享三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境内非国有法人	2.36%	10,258,854.00	0.00	不适用	0.00	
鲍风娇	境内自然人	2.34%	10,150,500.00	0.00	不适用	0.00	
北京鼎翰投资有限公司-湖州雅巢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1.84%	7,989,269.00	0.00	不适用	0.00	
宋娜	境内自然人	1.47%	6,380,000.00	0.00	不适用	0.00	
陈雪巍	境内自然人	1.28%	5,560,000.00	0.00	不适用	0.0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06%	4,593,223.00	0.00	不适用	0.00	
宁波世茂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0.91%	3,959,500.00	0.00	不适用	0.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前 10 名股东中,单建明为公司实际控制人,鲍风娇是单建明的配偶,单建明对美欣达集团有限公司持股 90.90%,是其控股股东,上述三位股东存在关联关系。除上述三位股东之间存在一致行动人关系外,未知其他股东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其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股东宋娜通过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数为 6,380,000 股;股东陈雪巍通过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数为 5,560,000 股。						

持股 5%以上股东、前 10 名股东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 10 名股东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3)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权关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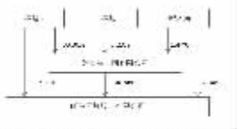

5、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债券基本信息

债券名称	债券简称	债券代码	发行日	到期日	债券余额(万元)	利率
旺能可转换公司债券	旺能转债	128141	2020年12月17日	2026年12月16日	115,756.19	第1年为0.30%,第2年为0.50%,第3年为1.00%,第4年为1.50%,第5年为1.80%,第6年为10.00%
报告期内公司债券的付息兑付情况	"旺能转债"于2025年12月17日按面值支付第五年的利息,每10张"旺能转债"(面值1,000.00元)利息为18.00元(含税),总计20,836,114.2元。					

(2)公司债券最新跟踪评级及评级变化情况

2025 年 6 月 13 日,中诚信国际信用评级有限责任公司对公司及公司存续期内相关债项进行了跟踪评级。经中诚信国际信用评级委员会审定:维持公司的主体信用等级为 AA,评级展望为稳定;维持"旺能转债"的信用等级为 AA。

(3)截至报告期末公司近 2 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年	2024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资产负债率	47.55%	53.27%	-5.7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利润	73,112.15	57,751.53	26.60%
EBITDA全部债务比	27.13%	21.17%	5.96%
利息保障倍数	5.36	3.75	42.93%

三、重要事项

无

旺能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单超
2026 年 4 月 18 日

证券代码:002034 证券简称:旺能环境 公告编号:2026-24
债券代码:128141 债券简称:旺能转债

旺能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举行 2025 年年度报告网上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旺能环境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定于 2026 年 5 月 8 日(星期五)下午 15:00-17:00 在全景网举办 2025 年度网上业绩说明会。本次年度业绩说明会将采用网络远程的方式举行,投资者可登录全景网"投资者关系互动平台"(https://ir.p5w.net)参与本次年度业绩说明会。

出席本次说明会的人员有:公司董事长单超先生;董事、副总经理、财务总监姜晓明先生;董事会秘书林春娜女士;独立董事傅海先生。

为充分尊重投资者、提升交流的针对性,现就公司 2025 年度业绩说明会提前向投资者公开征集问题,广泛听取投资者的意见和建议。投资者可于 2026 年 5 月 8 日(星期五)11:00 前访问 https://ir.p5w.net/zj/,或扫描下方二维码,进入问题征集专题页面。公司将在 2025 年度业绩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欢迎广大投资者积极参与本次网上说明会。

(问题征集专题页面二维码)

旺能环境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4 月 18 日

证券代码:002034 证券简称:旺能环境 公告编号:2026-25
债券代码:128141 债券简称:旺能转债

旺能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旺能环境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系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以下简称"财政部")发布的财会(2025)32 号文件相关要求作出的相应调整,不属于公司自主变更会计政策。根据相关监管规定,本次变更无需提交公司董事会及股东会审议。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会计政策变更情况概述

1、会计政策变更的原因

财政部于 2025 年 12 月 5 日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9 号》(财会(2025)32 号),规定"关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中补偿性资产的会计处理"、"关于处置原通过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子公司时相关资本公积的会计处理"、"关于采用电子支付系统结算的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关于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特征的评估及相关披露"和"关于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权益工具的披露"等相关内容,该会计准则解释自 2026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

由于上述会计准则的颁布及修订,公司对会计政策相关内容进行调整。

2、变更日期

公司自 2026 年 1 月 1 日开始执行上述企业会计准则。

3、变更前采用的会计政策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前,公司执行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一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

4、变更后采用的会计政策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后,公司将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9 号》的相关规定。其他未变更部分,仍按照财政部前期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一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执行。

二、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公司根据财政部发布的相关通知的规定和要求进行的变更,变更后的会计政策能够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公司实际情况,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产生重大影响,亦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况。

旺能环境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4 月 18 日

证券代码:002034 证券简称:旺能环境 公告编号:2026-26
债券代码:128141 债券简称:旺能转债

旺能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第四季度主要经营数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旺能环境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3 号—行业信息披露》的要求,现将运营项目 2025 年四季度主要经营数据公告如下:

2025 年第四季度,公司下属相关子公司合计完成发电量 76,041.48 万度,上网电量 64,246.89 万度,平均上网电价 0.53 元/度(不含税),累计完成已结算电量 64,246.89 万度,垃圾入库量 237.67 万吨(含生活、餐厨等垃圾,其中生活垃圾入库量 218.62 万吨)。餐厨第四季度共提取油脂量 8,112.78 吨。公司有 14 个项目同时进行供热,合计供热量为 40.27 万吨。

2025 年 1-12 月,公司下属相关子公司合计完成发电量 307,672.33 万度,上网电量 259,113.06 万度,平均上网电价 0.53 元/度(不含税),累计完成已结算电量 259,113.06 万度,垃圾入库量 921.89 万吨(含生活、餐厨等垃圾,其中生活垃圾入库量 850.64 万吨)。餐厨 1-12 月共提取油脂量 32,160.44 吨。公司有 14 个项目同时进行供热,合计供热量为 143.59 万吨。

相关经营数据分区域统计如下:

区域	项目	2025年第四季度	2025年四季度累计
浙江省内	发电量(万度)	33,695.22	132,841.30
	上网电量(万度)	27,644.42	109,490.37
	平均上网电价(元/度(不含税))	0.52(不含税)	0.52(不含税)
	结算电量(万度)	27,644.42	109,490.37
	垃圾入库量(万吨)	91.05	365.54
	供热量(万吨)	22.71	70.23
	油脂量(吨)	4,122.15	16,798.86
浙江省外	发电量(万度)	42,346.26	174,831.02
	上网电量(万度)	36,602.48	149,622.69
	平均上网电价(元/度(不含税))	0.53(不含税)	0.53(不含税)
	结算电量(万度)	36,602.48	149,622.69
	垃圾入库量(万吨)	127.57	485.10
	供热量(万吨)	17.56	73.36
	油脂量(吨)	3,990.63	15,361.58

本公告之经营数据未经审计,公司董事会提醒投资者审慎使用上述数据。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旺能环境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4 月 18 日

证券代码:002034 证券简称:旺能环境 公告编号:2026-14
债券代码:128141 债券简称:旺能转债

旺能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年度)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旺能环境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通知于 2026 年 4 月 3 日以电子邮件及微信的方式向全体董事发出,会议于 2026 年 4 月 16 日下午在公司总部三楼会议室以现场加通讯形式召开。本次会议由董事长单超先生主持,会议应出席董事 9 名,实际出席董事 9 名,公司全体高管列席了本次会议。会议的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本次会议一致通过了以下事项:

(一)审议通过《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票:9 票,反对票:0 票,弃权票:0 票;本议案尚需提交 2025 年度股东会进行审议。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战略决策委员会事前核查并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刊登于 2026 年 4 月 18 日巨潮资讯网上的《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公司独立董事傅海先生、胡俊杰先生、谢存所先生分别向董事会递交了《2025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独立董事将在公司 2025 年度股东会上进行述职,具体内容刊登于 2026 年 4 月 18 日的巨潮资讯网。

(二)审议通过《2025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票:9 票,反对票:0 票,弃权票:0 票。

与会董事认真听取了公司《2025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认为该报告客观、真实地反映了 2025 年度公司落实董事会及股东会决议、管理生产经营、执行公司各项制度等方面的工作及取得的成果。

(三)审议通过《2025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表决结果:同意票:9 票,反对票:0 票,弃权票:0 票;本议案尚需提交 2025 年度股东会审议。

公司全年实现营业收入 32.44 亿元,同比增长 2.23%,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7.21 亿元,同比增长 28.58%,全年产生的经营性现金流量净额为 17.65 亿元,同比增长 10.56%。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资产为 140.19 亿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为 72.09 亿元,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为 10.39%,基本每股收益为 1.69 元。

本议案财务会计报告部分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事前核查并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刊登于 2026 年 4 月 18 日巨潮资讯网上的《2025 年年度报告全文》和同日刊登于《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上的《2025 年年度报告摘要》(2026-15)。

(四)审议通过《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表决结果:同意票:9 票,反对票:0 票,弃权票:0 票;本议案尚需提交 2025 年度股东会进行审议。

在充分考虑公司目前现金流量状况、短期资金需求等要素,同时考虑到半年度利润分配、回购注销等情况,董事会拟定的 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2025 年度不派发现金股利,不送红股,亦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即使 2025 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但公司连续三年累计现金分红(含回购注销视同分红)占母公司报表中三个会计年度年均可分配利润的比例为 52.27%,占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平均净利润的比例为 89.51%,已超公司制定的股东回报规划中的要求。本次利润分配预案符合《公司法》《企业会计准则》《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一上市公司现金分红》等规定,符合《公司章程》《未来三年(2024 年-2026 年)股东回报规划》等文件中所述的股利分配政策,具备合法性、合规性。

具体内容详见刊登于 2026 年 4 月 18 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上的《关于 2025 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的公告》(2026-16)。

(五)审议通过《2025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票:9 票,反对票:0 票,弃权票:0 票。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事前核查并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刊登于 2026 年 4 月 18 日巨潮资讯网上的《2026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六)审议通过《关于(2025 年度环境、社会及治理(ESG)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票:9 票,反对票:0 票,弃权票:0 票。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战略决策委员会事前核查并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刊登于 2026 年 4 月 18 日巨潮资讯网上的《2025 年度环境、社会及治理(ESG)报告》。

(七)审议通过《对独立董事独立性自查情况的专项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票:9 票,反对票:0 票,弃权票: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刊登于 2026 年 4 月 18 日巨潮资讯网上的《对独立董事独立性自查情况的专项报告》。

(八)审议通过《关于修订(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票:9 票,反对票:0 票,弃权票:0 票。本议案尚需提交 2025 年度股东会进行审议。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事前核查并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刊登于 2026 年 4 月 18 日巨潮资讯网上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

(九)提出《关于公司董事薪酬的议案》

全体董事对本议案回避表决,本议案直接提交公司 2025 年度股东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刊登于 2026 年 4 月 18 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上的《关于公司董事薪酬的公告》(2026-17)。

(十)审议通过《关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票:9 票,反对票:0 票,弃权票:0 票。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事前核查并审议通过,向股东会说明。

具体内容详见刊登于 2026 年 4 月 18 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上的《关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公告》(2026-18)。

(十一)审议通过《关于预计 202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票:6 票,反对票:0 票,弃权票:0 票,回避表决票:3 票;关联董事单超、芮勇、金来富回避表决。

公司及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子公司预计 2026 年度将和美欣达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发生关联交易,金额为不超过人民币 1.22 亿元。

本议案已经独立董事专门会议事前核查并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刊登于 2026 年 4 月 18 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上的《关于预计 202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的公告》(2026-19)。

(十二)审议通过《关于预计 2026 年度申请银行授信额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票:9 票,反对票:0 票,弃权票:0 票;本议案尚需提交 2025 年度股东会进行审议。

因公司项目建设等经营发展所需,同时为了降低贷款利率,减少贷款利息,董事会同意公司及下属子公司 2026 年度向相关金融机构申请总额不超过 51.07 亿元的综合授信额度,其中新增授信额度 46.90 亿元,置换贷款额度 4.17 亿元。

具体内容详见刊登于 2026 年 4 月 18 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上的《关于预计 2026 年度申请银行授信额度的公告》(2026-20)。

(十三)审议通过《关于预计 2026 年度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票:9 票,反对票:0 票,弃权票:0 票;本议案尚需提交 2025 年度股东会进行审议。

因子公司在向相关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时,需要公司提供担保,董事会同意 2026 年度对子公司提供担保金额合计不超过人民币 40.41 亿元。担保额度的有效期为自公司 2025 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 2026 年度股东会召开之日止。

具体内容详见刊登于 2026 年 4 月 18 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上的《关于预计 2026 年度提供担保额度的公告》(2026-21)。

(十四)审议通过《关于续聘 2026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票:9 票,反对票:0 票,弃权票:0 票;本议案尚需提交 2025 年度股东会进行审议。

董事会同意公司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作为公司 2026 年度审计机构,聘期一年。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及独立董事专门会议事前核查并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刊登于 2026 年 4 月 18 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上的《关于续聘 2026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2026-22)。

(十五)审议通过《关于召开 2025 年度股东会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票:9 票,反对票:0 票,弃权票:0 票。

现场会议时间:2026 年 5 月 12 日(星期二)下午 14:30,会期半天。

网络投票时间:2026 年 5 月 12 日。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26 年 5 月 12 日上午 9:15-9:25,9:30-11:30,下午 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26 年 5 月 12 日 9:15-15:00 的任意时间。

股权登记日:2026 年 5 月 6 日(星期三)。

具体内容详见刊登于 2026 年 4 月 18 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上的《关于召开 2025 年度股东会的通知》(2026-23)。

三、备查文件

1、第九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

2、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6 年第二次会议决议

3、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2025 年度会议决议

4、董事会战略决策委员会 2025 年度会议决议

5、2026 年第一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查意见

旺能环境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4 月 18 日

证券代码:002034 证券简称:旺能环境 公告编号:2026-16
债券代码:128141 债券简称:旺能转债

旺能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5 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公司 2025 年度拟不派发现金股利,不送红股,亦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2、公司不触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9.8.1 条规定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相关情形。

一、审议程序

旺能环境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16 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5 年度股东会审议。

二、利润分配方案的基本情况

1、分配基准:2025 年度

2、根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公司 2025 年度合并报表实现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7.21 亿元,2025 年度母公司实现净利润 4.04 亿元。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母公司 2025 年计提法定盈余公积 0.40 亿元后,加上年初未分配利润 10.82 亿元,扣减当年实施的利润分配 2.13 亿元(即 2024 年度利润分配 1.28 亿元和 2025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 0.85 亿元),2025 年末实际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 12.33 亿元。

3、充分考虑公司实际经营情况、短期资金需求和公司未来发展规划,为更好地保障公司的可持续发展,维护全体股东的长远利益,公司拟定的 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公司 2025 年度拟不派发现金股利,不送红股,亦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4、公司 2025 年半年度派发现金股利 0.85 亿元,占 2025 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7.21 亿元)的 11.79%。

三、现金分红方案的具体情况

(一)是否可能触及其他风险警示情形

1. 上市公司披露年度现金分红方案(含不分红)的,应当列示下列指标:

项目	2025年度(注1)	2024年度(注2)	2023年度(注3)
现金分红总额(元)	84,904,216.40	213,643,112.00	214,748,089.10
回购注销总额(元)	0	48,959,856.00	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721,188,109.54	560,869,862.25	602,417,717.56
合并报表本年度末累计未分配利润(元)	3,541,689,858.94		
母公司报表本年度末累计未分配利润(元)	1,232,658,109.20		
上市是否满三个完整会计年度	√是 □否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总额(元)	513,295,417.50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回购注销总额(元)	48,959,856.00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平均净利润(元)	628,158,563.11667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及回购注销总额(元)	562,255,273.50		
是否触及《股票上市规则》第 9.8.1 条第(九)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情形	□是 √否		

其他说明:

注 1:2025 年度现金分红总额是 2025 年半年度派发的现金红利 84,904,216.40 元。

注 2:2024 年度现金分红总额是 2024 年半年度派发的现金红利 85,899,246.20 元及 2024 年度派发的现金红利 127,743,865.80 元之和。

注 3:2023 年度现金分红总额是 2023 年三季度派发的现金红利 85,899,219.80 元以及 2023 年度派发的现金红利 128,848,869.30 元之和。

2、本次利润分派方案不存在触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中规定的其他风险警示情形。

(二)公司 2025 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的合理性说明

根据《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